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

地址：112091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
承辦人：張慧珍
電話：02-28616942轉218
傳真：02-28616702
電子信箱：aca_002@tiec.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天母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師教字第1146001421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460730_11460014211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北市114年度各級學校薪傳教師（初任教師回流座談）--第2期研習班」實施計畫，請薦派人員報名參加並核予公假派代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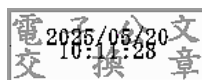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委託暨本中心114年度研習行事曆辦理。
- 二、研習對象：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到職3年內（111年至113年間）之正式初任教師。
- 三、研習時間：114年8月4日（星期一）。
- 四、研習地點：本中心（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）中正堂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本研習採網路報名，參加研習人員請於報名截止日前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（<https://insc.tp.edu.tw>）報名，並經行政程序核准後，由學校研習承辦人於報名截止日前完成薦派報名。
- 六、為俾利各級學校教師差假管理及本中心備餐與其他事宜，本研習僅採線上報名方式，原則上不受理現場報名，請研



習教師注意與配合。倘有不可歸責於研習教師事由，請備妥補報名單正本（請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－最新公告區下載使用）攜帶前往研習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（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線